

深圳市收容教育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深圳市收容教育所概况

(一) 单位职责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深圳市收容教育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 收入决算表

(三) 支出决算表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深圳市收容教育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深圳市收容教育所概况

一、单位职责

我所为市公安局直属机构，统筹负责全市行政拘留、司法拘留的处罚执行，以及拘留审查或被决定遣送出境外国人的管理教育工作。

1. 负责管理教育市局直属机构、专业分局、指定辖区分局以及铁路公安处、市检察院、市中级人民法院（及指定辖区人民法院）裁定的行政拘留、司法拘留人员。负责管理教育全市公安机关、出入境边防检查站、海警局行政拘留、司法拘留、拘留审查或被决定遣送出境的国（境）外、国籍不明人员；

2. 协助在押人员化解社会矛盾；
3. 协助其他公安部门侦破案件；
4. 做好在押人员防病治病工作；
5. 做好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

我所是市公安局直属正处级单位，内（下）设9个正科级机构（政秘科、管理科、法制教育科以及一至六中队）。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收容教育所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10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	二、外交支出	33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34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4,384.53
五、事业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36	0.33
六、经营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
八、其他收入	8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79.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15.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5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21.7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101.3	本年支出合计	58	6,101.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8	0	结余分配	59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4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5.45
	30			61	
总计	31	6,106.75	总计	62	6,106.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收容教育所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101.3	6,101.3	0	0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384.53	4,384.53	0	0	0	0	0
20402	公安	4,384.53	4,384.53	0	0	0	0	0
2040201	行政运行	1,998.06	1,998.06	0	0	0	0	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97.97	1,697.97	0	0	0	0	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688.49	688.49	0	0	0	0	0
205	教育支出	0.33	0.33	0	0	0	0	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33	0.33	0	0	0	0	0
2050803	培训支出	0.33	0.33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09	679.09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9.09	679.09	0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1.64	301.64	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1.43	251.43	0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6.03	126.03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5.59	115.59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59	115.59	0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5.59	115.59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1.76	921.76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1.76	921.76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2.03	292.03	0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629.73	629.73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收容教育所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101.3	3,714.51	2,386.79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384.53	1,998.06	2,386.46	0	0	0
20402	公安	4,384.53	1,998.06	2,386.46	0	0	0
2040201	行政运行	1,998.06	1,998.06	0	0	0	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97.97	0	1,697.97	0	0	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688.49	0	688.49	0	0	0
205	教育支出	0.33	0	0.33	0	0	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33	0	0.33	0	0	0
2050803	培训支出	0.33	0	0.33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09	679.09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9.09	679.09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1.64	301.64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1.43	251.43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6.03	126.03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5.59	115.59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59	115.59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5.59	115.59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1.76	921.76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1.76	921.76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2.03	292.03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629.73	629.73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收容教育所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10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	二、外交支出	34	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	三、国防支出	35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4,384.53	4,384.53	0
	5		五、教育支出	37	0.33	0.33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	0	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	0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79.09	679.09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5.59	115.59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	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	0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	0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	0	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6	0	0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	0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	0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	0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	0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21.76	921.76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	0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	0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	0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	0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	0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	0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	0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101.3	本年支出合计	59	6,101.3	6,101.3	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	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		61			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		62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		63			0
总计	32	6,101.3	总计	64	6,101.3	6,101.3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深圳市收容教育所

项 目		本 年 支 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101.3	3,714.51	2,386.7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384.53	1,998.06	2,386.46
20402	公安	4,384.53	1,998.06	2,386.46
2040201	行政运行	1,998.06	1,998.06	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97.97	0	1,697.97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688.49	0	688.49
205	教育支出	0.33	0	0.33
20508	进修及培训	0.33	0	0.33
2050803	培训支出	0.33	0	0.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9.09	679.09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9.09	679.09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1.64	301.64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1.43	251.43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6.03	126.03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5.59	115.59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59	115.59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5.59	115.59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1.76	921.76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1.76	921.76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2.03	292.03	0
2210203	购房补贴	629.73	629.73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深圳市收容教育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66.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1.3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1,458.24	30201	办公费	49.4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823.3	30202	印刷费	9.8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0	30203	咨询费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4	手续费	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7	绩效工资	0	30205	水费	28.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1.43	30206	电费	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6.03	30207	邮电费	0.6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5.59	30208	取暖费	0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	30211	差旅费	0.29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2.0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0114	医疗费	0	30213	维修（护）费	17.04	31010	安置补助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30214	租赁费	0.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6.54	30215	会议费	0.8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1	离休费	0	30216	培训费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2	退休费	466.5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5	生活补助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0	399	其他支出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9906	赠与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0309	奖励金	0	30229	福利费	3.7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96	39999	其他支出	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6.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人员经费合计		3,533.15	公用经费合计					181.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深圳市收容教育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6	0	15	0	15	1	13.96	0	13.96	0	13.96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深圳市收容教育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小计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收容教育所公开 09 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 年 支 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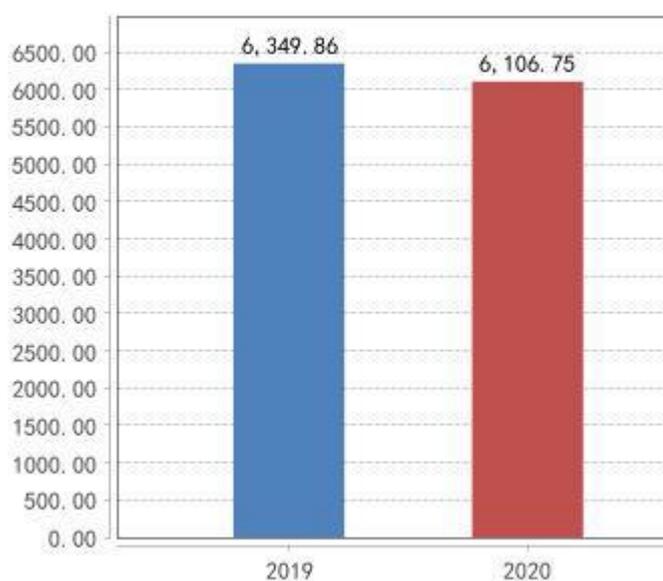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6,106.75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43.11 万元，下降 3.8%。主要是受疫情影响，在押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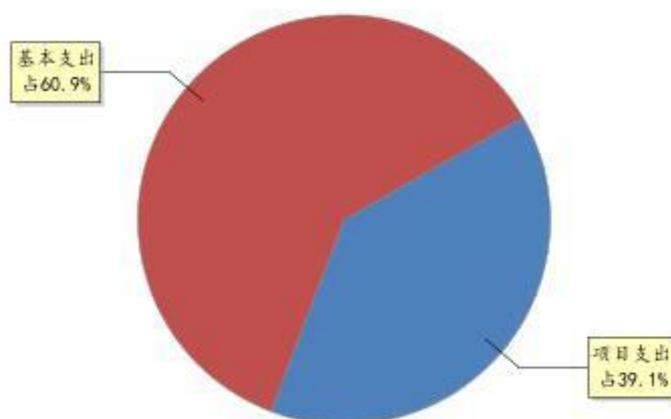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6,101.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101.3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6,10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14.51 万元，占 60.9%；项目支出 2,386.79 万元，占 39.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经营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

出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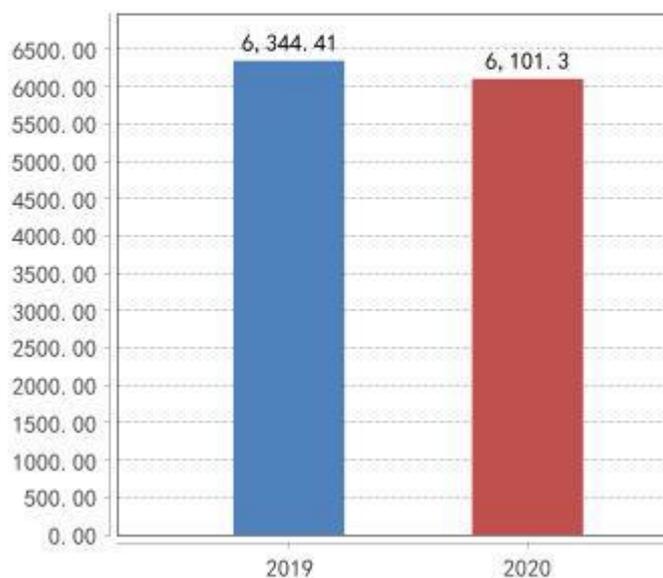
支出决算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6,101.3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43.11 万元，下降 3.8%。主要是受疫情影响，在押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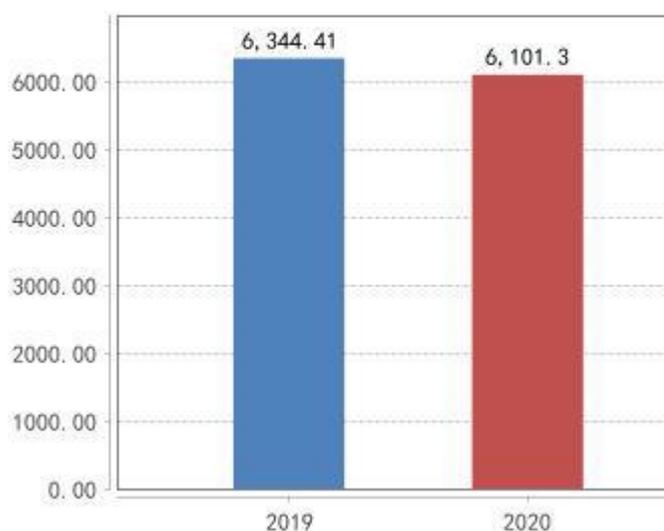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101.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9 年度相比，减少 243.11 万元，下降 3.8%。主要是受疫情影响，在押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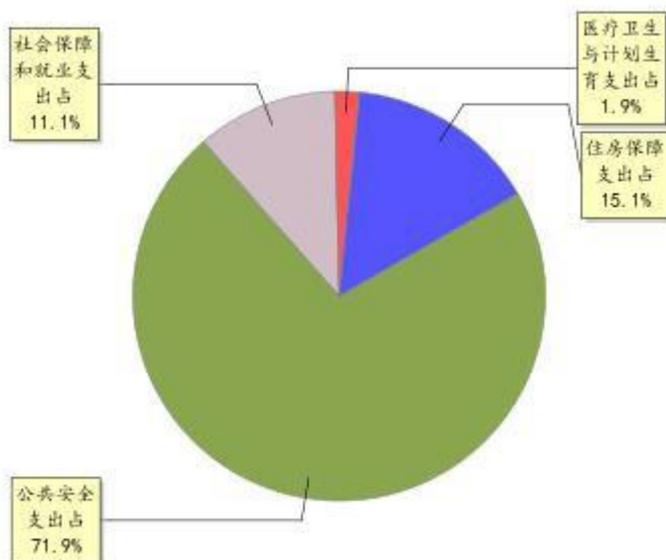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
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101.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4,384.53 万元，占 71.9%；教育（类）支出 0.33 万元，占 0.0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79.09 万元，占 11.1%；卫生健康（类）支出 115.59 万元，占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921.76 万元，占 15.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9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0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9%。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

①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0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98.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4%。

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8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7.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在押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③其他公安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8.4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下达其他公安支出。

(2)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受疫情影响，部分培训计划受阻，相关培训费用无法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①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1.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6.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国家、省和深圳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政策的调整有关。

②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在 2019 年原人员信息系统导入我所人员工资等信息后，没有自动生成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目预算），支出决算为 251.4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为在编人员追加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经费。

③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在 2019 年原人员信息系统导入我所人员工资等信息后，没有自动生成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目预算），支出决算为 126.0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为在编人员追加的职业年金缴费经费。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6.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下达行政单位医疗经费。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①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2.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国家统一规范的津贴补贴政策，年中为在编人员追加的住房公积金。

②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6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9.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714.5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533.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等；公用经费 181.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7.3%。决算

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与2019年度相比，增加2.95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年限较久，且辅助疫情防控增加运行维护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3.96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持平，2019年度支出决算同为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15万元，支出决算为13.9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3.1%。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为13.96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2020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8辆。

与2019年度相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数增加2.9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2.95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年限较久，且辅助疫情防控增加运行维护费。

与全年预算相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数减少 1.04 万元，主要原因是响应市财政号召，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进一步精简公务用车使用。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与 2019 年度相比持平，2019 年度支出决算同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所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的支出。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深圳市收容教育所已按要求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并围绕政策落实、年度计划实施、重点工作任务和重大项目开展以及资金管理使用等情况，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1）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8 个，共涉及财政资金 2,386.7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我所未组织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深圳市收容教育所
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巡控
特勤保安服务经费**”、“**电子运行维护经费**”等 7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具体各项目支出自评表，详见附件 2。

(1) 待支付以前年度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56 万元，执行数 250.67 万元，预算执行率 97.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本项目的开展，拘留业务辅助人员及巡控保安队伍积极协助我所做好拘留业务的信息录入、食堂、医护、档案管理的工作，同时负责外围、执法大厅、视频监控、监区及外出看护的保安工作。拘留业务辅助服务经本所相关民警以及员工自身评价，项目情况完成良好；巡控保安队伍严格按照我所的安保条例执行监区安保服务工作，全部按质按量完成合同期的安保任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个别监控员值班时离开工作岗位超时。下一步改进措施：值班民警加强督促管理。

(2) 巡控特勤保安服务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69.2 万元，执行数 169.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我所北区楼层为监区，共有 4 个监区，各监区需要配备相应的警力及保安人员，因 2020 年新冠疫情，我所

实行封闭式管理模式，根据值班备勤的工作变更情况减少一个监区管教中队的保安岗位。巡控保安队伍积极协助我所做好了外围、执法大厅、视频监控、监区及外出看护在押人员，严格按照我所的安保条例执行监区安保服务工作，全部按质按量完成合同期的安保任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个别监控员值班时离开工作岗位超时。下一步改进措施：值班民警加强督促管理。

（3）业务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80 万元，执行数 177.7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在 2020 年新冠疫情期间，我所实施封闭式管理模式，有效地保障监区民警 24 小时值班备勤期间就餐、文体活动等，以及我所办公设备购置、营房维护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电脑配备超标。下一步改进措施：规范资产配置管理，严控新增电脑配置。

（4）训练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41.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36 万元，执行数 0.33 万元，预算执行率 24.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因 2020 年新冠疫情期间，根据公安部、省公安厅、市公安局的有关文件，我所实行封闭式管理模式，无法正常开展民警培训教育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原计划的培

训教育工作无法开展，经费未能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编制及预算执行监控的管理。

（5）电子运行维护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5 万元，执行数 1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0 年派驻的 2 名维护人员日常维护按合同要求完成我所公安网办公设备、网络设备等的日常巡查工作、公安网一机两用巡查、机房设备巡查和耗材更换。其中办公设备维修故障处理 2,151 次，硬件变更 0 件；对南区礼堂和二楼情报中心会议室进行提前联调测试 170 次等，保障了工作的正常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我所分为南北两区，当维修人员在南区维修办公设备等时，同时北区也需要维修办公设备等，根据情况未能及时到北区维修。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督促维修单位，及时到我所维修办公设备。

（6）辅警专项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44.63 万元，执行数 41.81 万元，预算执行率 93.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工作安排，现有 3 名辅警人员到我所工作，协助我所民警做好了在押人员的政治思想、道德、法律以及安全保卫等工作，保障监所安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 在押人员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099.97 万元，执行数 1,043.60 万元，预算执行率 94.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因 2020 新冠疫情，我所实施封闭式管理模式，按监管场所要求减少收押。全年收押人员坚持应收尽收，做到“收得下，管得住，教得好”，对在押人员坚持进行理想、道德、法律等教育，努力改造在押人员的世界观、人生观，使他们回归社会后能成为对社会、对家庭有用的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所为基层预算单位，不涉及此部分内容。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所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1.36 万元，比 2019 年度减少 21.57 万元，减少 10.6%。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机关运行经费开支。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我所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81.4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7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64.7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81.4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我所共有车辆 8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用于机要通信和应急保障之外公务用途的车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部门需要说明的其他特殊事项。

部门决算情况所涉及的金额单位为万元（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如末位为 0 不需保留小数位），因“四舍五入”可能造成总额与分项金额之间的细微误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

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收容教育所

填报人：

联系电话：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我所为市公安局直属机构，统筹负责全市行政拘留、司法拘留的处罚执行，以及拘留审查或被决定遣送出境外国人的管理教育工作，为正处级。内（下）设9个正科级机构（政秘科、管理科、法制教育科以及一至六中队）。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0年，在市局党委和上级监管部门的正确领导指导下，始终把监所疫情防控摆在重要位置，强化战时纪律作风建设，创新勤务和管理机制，在实施330多天封闭管理勤务以来，全体民警员工发挥“战狼”精神，凝心聚力，攻坚克难，确保了监所“零疫情”“零感染”“零事故”的阶段性成效，确保了连续第9年队伍建设和监所管理“双安全”。

（三）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根据2020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要求，我所在中期财政规划（2020-2022）框架下编制年度部门预算，不仅与部门履职紧密联系，且达到财政对部门预算编制的要求和规范。我所编制预算时，结合实际情况，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具体情况如下：

1. 预算编制合理性 根据我所职责，按照市委市政府有关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结合我所长期发展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2020年度年初预算安排合共4966万元。预算编制符合市财政2020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如严控“三公”经费以及会议、差旅和培训等一般公务支出预算；遵循轻重缓急原则，重点工作重点保障，合理分配预算资金；把握资金编制细化程度，控制预决算偏差度；确保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等，具体资金安排情

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07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602 万元(含基本工资 1732 万元，津贴补贴 55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4 万元，住房公积金 241 万元)，公用经费 228 万元，退休费 244 万元。

(2) 公安行政管理 1892 万元，其中 a、在押人员经费 1224 万元，依据深财行[2017]10 号关于调整我市公安人员人均经费定额标准的通知要求做在押人员经费预算，主要用于在押人员的伙食、日用品、医疗、教育、监区维护及聘用辅助人员等支出。b、巡控特勤保安服务经费 169 万元，聘请特勤保安协助我所做好外围保安，处理应急事项。c、经常性业务费 195 万元，含后勤保障经费 85 万元、电子运行维护经费 15 万元、业务费（含维护费）95 万元，保障民警 24 小时值勤备勤伙食费，电子、视频设备维护以及营房维护等支出。d、待支付以前年度采购项目 256 万元，其中巡控特勤保安经费 133 万元，协助我所做好外围保安，处理应急事项，安排巡控特勤保安人数 40 人上班及备勤；拘留业务辅助服务经费 123 万元，用于聘用拘留业务辅助相关人员 53 人，协助本所在押人员伙房工作、医务室医疗工作、各种信息的录入等辅助工作。e、教育训练经费 3 万元，开展拘留业务、法制学习等各种培训。f、警务辅助专项经费 45 万元，保障我所 3 名辅助警务人员的工资福利及其他各种支出。

2. 预算编制规范性。我所树立法治理念，科学考虑年度履职需要，严格按照有关支出标准，依法合理编制预算，并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的审查监督。采用合规申报和审批程序，取得财政年度批复后执行预算。同时我所继续完善项目库管理，逐步细化预算编制，有效发挥项目库在预算编制中的基础性作用。

3. 绩效目标完整性。我所绩效预算管理理念逐步完善，绩效管理作范围逐步扩大，且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决算全过程。2020 年度，我所按财政部门要求将 7 个项目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预算纳入预算绩效管理项目包括：待支付以前年度采购项目、业务费、在押人员经费、巡控特勤保安经费、辅警经费、训练费、电子运行维护费。

4. 绩效指标明确性。我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设立遵循真正有效目标原则，有效确保绩效指标相关性和时限性，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具体设计了产出目标和效果目标。

（四）2020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我所在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执行市财委批复的深公（警保）字〔2020〕20 号财政预算。2020 年度我所基本建立健全了部门内部管理制度，资金支出、项目管理较为规范，资产配置合理，财政供养人员无超编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 资金管理

（1）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2020 年我所年初预算资金总额为 4966 万元，调整预算数 6451 万元，实际支出 6101 万元，执行率为 95.18%（不含冻结金额）。财务人员每月至少更新一次预算执行进度表，且根据执行进度表从而提出预算执行方案，基本保障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相匹配。具体情况是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6101 万元，其中追加增人增资、其他公安支出等 1462 万元。财政支出 6101 元，其中人员经费 3533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181 万元；行政事业类项目支出 2387 万元。

（2）政府采购执行率。根据《深圳市公安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试行）》要求，我所设立专门的政府采购小组，有效规范了采购工作。2020

年初政府采购预算数为 533 万元，待支付往年采购项目 256 万元，本年度核实的政府采购为 531 万元，支付采购金额 781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达 99.2%。采购项目分别是按人员配置政府采购办公设备标准，电商采购电脑 10 台，空调 50 台，公开招标采购收教所拘留业务辅助服务及巡控特勤保安服务。

(4) 财务合规性。资金支出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我所相关项目管理制度、《深圳市公安局财务管理规定（再修订稿）》等相关财务制度执行，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虚列支出与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情况；会计核算规范，会计凭证保管齐全；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重大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集体决策，有效提高决策科学性与民主性。

2. 项目管理

(1) 项目实施程序。我所项目管理严格按照《深圳市市级部门项目支出管理暂行办法》的制度执行，项目申报、批复、调整均按有关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关键环节也均能严格把关，有效保障项目实施流程规范性。

(2) 项目监管。我所根据《深圳市公安局财务管理规定（再修订稿）》等相关管理办法，落实项目监管机制。所有项目按照确定的工作计划及时开展，项目负责人密切关注项目开展情况，定期检查项目质量，督促项目实施进度，提出相关指导意见。若特殊情况需调整进度、人员或出现技术、质量、安全等问题，及时组织集体决策会议，尽快解决有关问题，确保项目的圆满完成。

3. 资产管理

(1) 资产管理安全性。我所固定资产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

管用结合”和“谁使用谁保管”的原则，每项固定资产责任到人。指定专职资产管理专员专门负责固定资产管理工作，固定资产保管比较完整。建立健全资产管理机制，对资产的购置、使用、报废、处置进行了完善的管理和监控，每年及时清查闲置资产并及时进行报废及处置，切实提高资产利用率。

(2) 固定资产利用率。2020年我所固定资产均为自用状态，固定资产总体使用率达到100%。2020年末固定资产702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389万元，专用设备47万元，通用设备188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78万元。

4. 人员管理。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所行政编制核定数69人（含职工1名），实有在编人数68人，未有超编情况。

5. 制度管理。我所适用《深圳市公安局财务管理规定》（再修订稿）、《深圳市公安局固定资产管理实施办法》（深公（后）字〔2011〕636号）、《深圳市公安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试行）》、《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出纳工作职责》、《深圳市公安局预算管理办法》、《深圳市公安局会计档案管理办法》、《机关事务管理条例》、《公章管理制度》、《出差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基本涵盖内部控制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建设项目管理、合同管理六大经济业务活动，部门职能履行与预算执行得以保障。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1. 负责管理教育市局直属机构、专业分局、指定辖区分局以及铁路公安处、市检察院、市中级人民法院（及指定辖区人民法院）裁定的行政拘留、司法拘留人员。负责管理教育全市公安机关、出入境边防检查

站、海警局行政拘留、司法拘留、拘留审查或被决定遣送出境的国（境）外、国籍不明人员；

2. 协助在押人员化解社会矛盾；
3. 协助其他公安部门侦破案件；
4. 做好在押人员防病治病工作；
5. 做好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收拘情况。**根据市局统一安排，2020 年全国疫情严重或本土发现病例，全局的行政拘留人员在隔离专区（南山拘留所）关押，外国籍拘留（拘审）人员在隔离专区（南山拘留所）隔离关押 14 天后转入我所，我所 2020 年收押数量同比 2019 年减少 45.57%。

2. **严格执行全封闭勤务要求，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自国内疫情暴发以来，所党委多次召开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紧急专项会议，对防范应对疫情防控工作做出具体部署，并根据上级要求，结合实际适时调整勤务模式。2 月 1 日至 3 月 1 日，迅速落实战时驻勤模式，严格执行 15 天“三三制”全封闭管理；3 月 2 日至 3 月 21 日，执行全封闭式管理；3 月 22 日至 5 月 1 日，恢复执行 15 天“三三制”全封闭勤务；5 月 2 日至 29 日，执行 14 天“二班制”（即 14 天执勤、7 天备勤、7 天隔离）封闭勤务，5 月 30 日至 10 月 29 日，省厅下发关于全省监管恢复常态化收押的通知，疫情形势好转，我所执行 7 天“二班制”（即 7 天执勤、7 天备勤）封闭勤务；10 月 30 日至今，实行 3 天“二班制”封闭勤务；2020 年，我所不间断支援隔离专区、市局专项工作警力 15 人次，克服警力不足，坚持梯次用警、交替支援，全体（包括 25 对双警）轮流上岗，切实保障监所安全管理和疫情防控工作。

3. 严格落实监所安全管理，确保各项考核指标任务顺利完成。2020年初，省厅监管下发全省公安监管部门安全管理工作考核工作方案，将防范安全事件、降低因病死亡事件、管理风险排名、悬挂点等安全隐患整治“回头看”工作等四项考评内容纳入省厅对各地市公安局年度绩效考核；所党委高度重视，始终将公安监管主责主业扛在肩上，将防范监所安全风险作为第一要务，“防风险、压事故、保安全”作为重中之重，坚决守住安全底线，切实筑牢安全屏障，确保四项考核实现“零扣分”；在监管部门参与考核智慧新监管网上寄送款应用、数据质量考核二项内容，我所在网上寄送款应用中未退款率降低至3.4%，数据质量完整及时准确率100%，顺利完成各项指标任务。

4. 落细落实各项疫情防控措施，织密织牢监所防“疫”安全网。针对监管场所环境封闭、人员集中特殊情况，严把入所、隔离、防治和警力四个主线关口，紧盯“入所收拘、全面排查、医疗巡诊、卫生消毒、自身防护、生活管理、应急处置、后勤保障、信息报送”重要环节，抓实人员排查、体温监测、健康筛查、封闭隔离、医疗协作、警力落实等八方面工作，建立监所疫情防控每日一关注、每日一小结、每月一分析“三个一”工作制度，确保工作方案、计划、措施“一刻不误、一事不漏、一抓到底”；同时核心区值班民警全面掌握被拘留人员的健康状况，医护人员加强巡诊力度，落实治疗控制措施，确保拘押人员身体健康，确保全年医疗零事故、监区零疫情。

5. 加强基础改造和信息化应用，稳步推进创建一级拘留所建设。2018至2019年，按照公安部关于监所等级化管理要求，我所被评定二级拘留所，今年以来我所按照公安部关于监所等级化管理要求，严格队伍管理、强化执法规范、加强基层建设，积极努力推进2020至2021

年一级拘留所建设。根据监所修缮工程项目，我所实现北区硬件设施改造升级，消除了悬挂点；配套信息化建设，实现了监所“三级情报指挥”一体化运作，快速有效地解决各类案事件和开展勤务督导工作。

6. 强化战时后勤保障服务，落实从优待警各项举措。为确保疫情防控期间各项工作有序进行，始终全面做好“宁可备而战，不可战而无备”的一切战时筹备工作，在市局配发防护物资的同时，想方设法多渠道购置防疫物资，全年发放消耗口罩 76306 个、红外体表测温器 55 个、消毒剂 507 瓶、杀菌洗手液 253 瓶、环境消毒液 20 桶，同时积极做好防疫药品及各类应急物资储备；在爱警暖警方面，对参加的 198 名工作人员、53 名民警家属进行慰问，积极组织“战地生日会”、警属线上线下亲子活动等，进一步凝聚警心；对“双警”家庭、患病人员、家庭困难等进行全面摸排，想方设法解决家庭困难，解除后顾之忧，确保监所疫情防控工作有序高效运转。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将有关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说明如下：

1. 数量指标完成情况

（1）因新冠疫情影响，2020 年收押量同比去年减少 45.57%。

（2）所内就医 13884 人次，所外就医 11 人次，常规化验 1363 人次，心电图检查 146 人次，换药、拆线 425 人次，输液 42 人次；全年处置发热拘押人员 7 人次。

（3）协助其他公安部门侦破案件 5 宗。

（4）因 2020 年新冠疫情期间，根据公安部、省公安厅、市公安局的有关文件，我所实行封闭式管理模式，无法正常开展民警培训教育工作，未完成训练费项目。

2. 质量指标完成情况

2020年我所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整体情况良好。2020年，我所预算资金总额为4966万元，调整预算数6451万元（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中的收押在押人员任务预算数包含年底结转120.8万元到2021年巡控特勤保安服务经费项目；巡控特勤保安服务任务的预算数包含待支付以前年度项目全年预算数256万元；后勤保障等业务任务包含业务费等其他项目），实际支出6101万元，执行率为95.18%（不含冻结金额）。财务人员每月至少更新一次预算执行进度表，且根据执行进度表从而提出预算执行方案，基本保障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相匹配；严格执行全封闭勤务要求，严把入所、隔离、防治和警力四个主线关口，确保了我所新冠肺炎疫情零感染，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严格落实监所安全管理，将防范监所安全风险作为第一要务，“防风险、压事故、保安全”作为重中之重，坚决守住安全底线，切实筑牢安全屏障。

3. 时效指标完成情况

（1）2020年我所均按时落实各项工作，全年365天24小时负责对拘留人员进行收押、管理、教育、送医、化解矛盾、解除拘押等工作，保障监区安全。

（2）根据我所2020年的预算执行情况表，第一季度已支出金额为8483722.37元，预算执行进度为13.49%；第二季度已支出金额为32824586.74元，预算执行进度为52.19%；第三季度已支出金额为45116670.55元，预算执行进度为71.73%；第四季度已支出金额为61013002.39元，预算执行进度为95.18%（不含冻结金额）。

（3）2020年我所公用经费控制率达到93%。

4. 成本指标完成情况

我所在经费使用过程中严格执行上级财务管理制度，量入为出，合理安排各项支出，精打细算，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各项成本均在控制范围内，积极降低运行成本。

(1) 在押人员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12237500 元，全年执行数为 10436019.51 元，执行率为 95%；

(2) 业务费：年初预算数为 1800000 元，全年执行数为 1776989.06 元，执行率为 99%；

(3) 训练费：年初预算数为 34000 元，全年执行数为 3304.8 元，因 2020 年新冠疫情期间，根据公安部、省公安厅、市公安局的有关文件，我所实行封闭式管理模式，无法正常开展民警培训教育工作，执行率为 10%。

5. 经济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该指标不适用。

6. 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维护社会治安，确保社会安全稳定，因 2020 新冠疫情，我所实施封闭式管理模式，始终坚持应收尽收，做到“收得下，管得住，教得好”，对在押人员坚持进行理想、道德、法律等教育，努力改造在押人员的世界观、人生观，使他们回归社会后能成为对社会、对家庭有用的人。

(2) 协助其他公安部门侦破案件 5 宗。

7. 生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该指标不适用。

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我所 2020 年重大案事件“零发生”、重点在押人员稳控“零脱逃”整体满意度良好。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持续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基本工作，继续贯彻落实国家、市预算绩效管理部署和规划要求，加强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的结合，年初编报预算的同时，结合项目工作安排情况和项目实施经验，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并分别从预期社会、经济效益和项目本身个性化考核设置评价指标，逐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全面性和科学性。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预算绩效管理理念仍然需要进一步加强。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解决“重业务工作，轻绩效管理”现象，预算绩效管理理念需要进一步加强。

2. 加强对专业人员培训学习。缺乏专业人员，预算绩效管理涉及政策要求和专业知识范围面广，我所难以根据工作任务配备专业人员，并且我所内部人员加强绩效管理知识的学习和培养存在片面性，无法保证体系性学习，加大了绩效管理工作的难度。

(三) 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加强政府会计制度和预算法学习培训、规范账务处理，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的全面、不漏项，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 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跟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确保项目绩效目

标的完成。

3. 希望市局、财政局加强外出到专业院校培训，提高我们的绩效管理业务知识。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收容教育所	预算年度	2020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完成情况	预算数（元）		执行数（元）	
			全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全额	其中：财政拨款
	收押在押人员	全年收押人员坚持应收尽收，做到“收得下，管得住，教得好”，对在押人员坚持进行理想、道德、法律等教育，努力改造在押人员的世界观、人生观，使他们回归社会后能成为对社会、对家庭有用的人	12207727.63	12207727.63	10436019.51	10436019.51
	巡控特勤保安服务	2020年新冠疫情我所封闭式管理，根据工作情况减少一个监区管教中队的保安岗位。巡控保安队伍积极协助我所做好了外围、执法大厅、视频监控、监区及外出看护在押人员，严格按照我所的安保条例执行监区安保服	4252000.00	4252000.00	4198660.00	4198660.00
电子运行维护	2020年派驻的2名维护人员日常维护按合同要求完成我所公安网办公设备、网络设备等的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常巡查工作、公安网一机两用巡查、机房设备巡查和耗材更换，保障了工作的正常运行。				
执法业务培训	因 2020 年新冠疫情期间，根据公安部、省公安厅、市公安局的有关文件，我所实行封闭式管理模式，无法正常开展民警培训教育工作。	13600.00	13600.00	3304.80	3304.80
后勤保障等业务	在 2020 年新冠疫情期间，我所实施封闭式管理模式，有效地保障监区民警 24 小时值班备勤期间就餐、文体活动等，以及我所办公设备购置、营房维护等。	8900000.00	8900000.00	8661868.56	8661868.56
辅警专项工作	2020 年度有 3 名辅警人员在我所工作，在新冠疫情我所实施封闭式管理期间，积极协助我所民警做好了在押人员的政治思想、道德、法律以及安全保卫等工作，并有效保障监所安全。	446319.00	446319.00	418079.64	418079.64
基本支出项目	2020 年度因新冠疫情我所实行封闭式管理期间，我所保障发放好在职民警的工资福利、津贴补贴、其他日常支出，及离退休人员的津贴补贴。	38543142.33	38543142.33	37145069.88	37145069.88
	金额合计	64512788.96	64512788.96	61013002.39	61013002.39
年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度 总 体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我所发扬深圳警队“忠诚、干净、担当、”的核心价值观，坚持应收尽收，做到“收得下，管得住，教得好”。对在押人员坚持进行理想、道德、法律等教育，努力改造在押人员的世界观、人生观，使他们回归社会后能成为对社会、对家庭有用的人。协助其他单位破案 34 宗。同时按公安部门的要求组织化解社会矛盾工作，为社会治安好转作出应有的贡献。			因 2020 新冠疫情，我所实施封闭式管理模式，按监管场所要求减少收押。全年收押人员坚持应收尽收，做到“收得下，管得住，教得好”，对在押人员坚持进行理想、道德、法律等教育，努力改造在押人员的世界观、人生观，使他们回归社会后能成为对社会、对家庭有用的人。协助其他单位破案 5 宗。同时按公安部门的要求组织化解社会矛盾工作，为社会治安好转作出应有的贡献。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拘留业务辅助服务岗位数	≥53 个	=53 个
			辅警人数	=3 人	=3 人
			拘押人员教育频数	≥10 课时/周	≥10 课时/周
			特勤保安岗位数	≥48 个	=45 个
			协助其他单位破案数量	=34 宗	=5 宗
			在职民警人数	≥68 人	=68 人
		质量指标	拘押人员合格释放率	=100%	=100%
			收押人员监管安全度	=100%	=100%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收押人员入所健康检查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送、收押拘押人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设备维护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收押人员健康检查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收押人员信息采集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及时性		
	成本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达标率	100%	=10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降低罪犯重犯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有效帮助在押人员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	有效帮助	有效帮助
		有效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民警执法投诉次数	≤5次	0次
可持续影响指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部门决策 (20分)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7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部门管理 (20分)	资金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1.99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2.7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p>(1) 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 得 1.5 分。</p> <p>(2) 进行了公开, 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 得 1 分。</p> <p>(3) 没有进行公开的, 得 0 分。</p> <p>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 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 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p>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p> <p>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p>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p>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 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p> <p>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 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 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 得 0 分。</p>	2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p>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 账实相符(1分);</p> <p>2. 资产处置规范, 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p>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0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部门绩效（60分）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效率性				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 得3分;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2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0分。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 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5.27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 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 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 扣完为止。注: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 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5.2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效果性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p>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p> <p>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p>	22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p>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p> <p>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p> <p>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p>	3
	公平性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p>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p> <p>1. 满意度\geq95%的，得6分；</p> <p>2. $90\% \leq$满意度$<95\%$的，得4分；</p> <p>3. $80\% \leq$满意度$<90\%$的，得2分；</p> <p>4. 满意度$<80\%$的，得1分。</p>	6
综合评分					92.21	
评分等级					优	
填表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待支付以前年度项目				项目金额	256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60000.00	2560000.00	2506660.00	10	0.98	9.8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60000.00	2560000.00	2506660.00	—	0.98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确保拘留业务辅助人员及保安队伍稳定，协助我所做好拘留业务的信息录入、食堂、医护、档案管理弟工作，同时负责外围、执法大厅、视频监控、监区及外出看护的保安工作。				我所2020年通过本项目的开展，拘留业务辅助人员及巡控保安队伍积极协助我所做好拘留业务的信息录入、食堂、医护、档案管理的工作，同时负责外围、执法大厅、视频监控、监区及外出看护的保安工作。拘留业务辅助服务经本所相关民警以及员工自身评价，项目情况完成良好；巡控保安队伍严格按照我所的安保条例执行监区安保服务工作，全部按质按量完成合同期的安保任务。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日应急队员人数	=10人	=10人	3.0	3.0	
			在押人员动态记录	=24小时	=24小时	3.0	2.0	因个别监控员值班时离开工作岗位超时，值班民警应督促管理。
			保安服务时间	=24小时	=24小时	3.0	3.0	
			收押人员入所健康检查率	=100%	=100%	3.0	3.0	
			特勤保安岗位数	=48个	=45个	3.0	2.0	因2020年新冠疫情，我所实行封闭式管理模式，减少一个监区管教中队的保安岗位。
			监控设施检查	=24小时	=24小时	3.0	3.0	
		质量指标	监控设施检查完成率	=100%	=100%	3.0	3.0	
			培训完成率	=100%	=100%	3.0	3.0	
		时效指标	收押人员信息采集及时性	及时	及时	3.0	3.0	
			收押人员健康检查及时性	及时	及时	3.0	3.0	
			突发事件响应时间	≤ 10分钟	≤ 10分钟	3.0	3.0	
			保障巡控特勤保安人员及辅助人员值班备勤就餐	及时	及时	3.0	3.0	
			突发事件处理及时性	及时	及时	3.0	3.0	
			培训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3.0	3.0	
	成本指标	巡控特勤保安服务及辅助人员服务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0	5.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辅助完成民警日常工作任务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20.0	20.0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民警投诉次数	≤ 5次	0次	20.0	20.0	
		总分					100	97.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巡控特勤保安服务经费				项目金额	10392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92000.00	1692000.00	169200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92000.00	1692000.00	1692000.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我所楼层为监区，共有4个监区，个监区需要配备相应的警力及保安人员，协助我所做好外围、执法大厅、视频监控、监区及外出看护的保安工作。				我所北区楼层为监区，共有4个监区，各监区需要配备相应的警力及保安人员，因2020年新冠疫情，我所实行封闭式管理模式，根据值班备勤的工作变更情况减少一个监区管教中队的保安岗位。巡控保安队伍积极协助我所做好了外围、执法大厅、视频监控、监区及外出看护在押人员,严格按照我所的安保条例执行监区安保服务工作，全部按质按量完成合同期的安保任务。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安服务时间	=24小时	=24小时	5.0	5.0	
			特勤保安岗位数	=48个	=45个	5.0	4.0	因2020年新冠疫情，我所实行封闭式管理模式，减少一个监区管教中队的保安岗位。
			每日应急队员人数	=10人	=10人	5.0	5.0	
			在押人员动态记录	=24小时	=24小时	5.0	4.0	因个别监控员值班时离开工作岗位超时，值班民警应督促管理。
			监控设施检查	=24小时	=24小时	5.0	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监控设施检查完成率	=100%	=100%	5.0	5.0	
			突发事件响应时间	≤ 10分钟	≤ 10分钟	5.0	5.0	
			拘室呼叫接听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0	5.0	
	成本指标		突发事件处理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0	5.0	
			巡控特勤保安服务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0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20.0	20.0	
		满意度指标	民警投诉次数	≤ 5次	≤ 5次	20.0	20.0	
总分						100	98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业务费			项目金额	765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00.00	1800000.00	1776989.06	10	0.99	9.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0000.00	1800000.00	1776989.06	—	0.9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保障监保障民警24小时值班备勤就餐等。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在2020年新冠疫情期间，我所实施封闭式管理模式，有效地保障监区民警24小时值班备勤期间就餐、文体活动等，以及我所办公设备购置、营房维护等。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采购数量	=20台	=10台	2.0	1.0	电脑配备超标。
			保障民警人数	=100%	=100%	12.0	12.0	
			协助其他单位破案数量	≥ 34宗	=5宗	2.0	0.5	因2020新冠疫情，我所实施封闭式管理模式，收押人员减少。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0	8.0	
			设备采购完成率	=100%	=100%	8.0	8.0	
	时效指标	营房维护及时性	=100%	=100%	8.0	8.0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100%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20.0	20.0	
		满意度指标	民警执法投诉次数	≤ 5次	0次	20.0	20.0	
总分					100	97.4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训练费				项目金额	102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000.00	13600.00	3304.80	10	0.24	2.4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000.00	13600.00	3304.80	—	0.24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我所在职在编民警68人，为加强训练教育工作，提高队伍的整体素质和执法水平。				因2020年新冠疫情期间，根据公安部、省公安厅、市公安局的有关文件，我所实行封闭式管理模式，无法正常开展民警培训教育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训练费用控制率	=100%	=100%	15.0	15.0	因2020年新冠疫情期间，根据公安部、省公安厅、市公安局的有关文件，我所实行封闭式管理模式，无法正常开展民警培训教育工作。
		质量指标	培训完成率	=100%	=10%	10.0	1.0	因2020年新冠疫情期间，根据公安部、省公安厅、市公安局的有关文件，我所实行封闭式管理模式，无法正常开展民警培训教育工作。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无	15.0	0.0	因2020年新冠疫情期间，根据公安部、省公安厅、市公安局的有关文件，我所实行封闭式管理模式，无法正常开展民警培训教育工作。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100%	=10%	10.0	1.0	因2020年新冠疫情期间，根据公安部、省公安厅、市公安局的有关文件，我所实行封闭式管理模式，无法正常开展民警培训教育工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民警的整体素质和执法水平	有效提高	部分有效提高	20.0	2.0	因2020年新冠疫情期间，根据公安部、省公安厅、市公安局的有关文件，我所实行封闭式管理模式，无法正常开展民警培训教育工作。
		满意度指标	民警投诉次数	≤ 5次	0次	20.0	20.0	
总分						100	41.4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电子运行维护经费				项目金额	70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维护包括计算机网络设备、视频监控、办公设备、信息化设备等，提高工作效率。				2020年派驻的2名维护人员日常维护按合同要求完成我所公安网办公设备、网络设备等的日常巡查工作、公安网一机两用巡查、机房设备巡查和耗材更换。其中办公设备维修故障处理2151次，硬件变更0件；对南区礼堂和二楼情报中心会议室进行提前联调测试170次等，保障了工作的正常运行。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故障维护响应时间	≤ 60分钟	≤ 60分钟	6.0	6.0	
			办公设备维护数量	=全部办公设	=全部办公设备	6.0	6.0	
			办公设备维护及时性	及时	有时未及时	6.0	5.0	因我所分为南北两区，当维修人员在南区维修办公设备等时，同时北区也需要维修办公设备等，根据情况未能及时到北区维修；所以应积极督促维修单位，及时到我所维修办公设备等。
		系统维护数量	=全部系统	=全部系统	6.0	6.0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6.0	6.0	
		时效指标	信息化设备巡检频次	=4次/年	=4次/年	6.0	6.0	
	成本指标	系统维护及时性	及时	及时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电子运维成本控制率	=100%	=100%	8.0	8.0	
		满意度指标	保障设备安全	=100%	=100%	20.0	20.0	
		民警投诉次数	≤ 5次	0次	20.0	20.0		
总分						100	99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辅警专项经费			项目金额	1338957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6319.00	446319.00	418079.64	10	0.94	9.4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6319.00	446319.00	418079.64	—	0.94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工作安排，现有3名辅警人员到我所工作，协助我所民警做好在押人员的政治思想、道德、法律以及安全保卫等工作，保障监所安全。			根据工作安排，现有3名辅警人员到我所工作，协助我所民警做好了在押人员的政治思想、道德、法律以及安全保卫等工作，保障监所安全。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辅警服务时间	=8小时	=8小时	10.0	10.0	
			辅警人数	=3人	=3人	10.0	10.0	
		质量指标	协助民警做好收押人员监管安全度	=100%	=100%	10.0	10.0	
			协助民警做好送、收押拘押人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0	10.0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100%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协助民警帮助在押人员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0	15.0	
有效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民警执法投诉次数	≤ 5次	0次	15.0	15.0		
总分					100	99.4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在押人员经费			项目金额	50702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237500.00	10999727.63	10436019.51	10	0.95	9.5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237500.00	10999727.63	10436019.51	—	0.95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年收押人员坚持应收尽收，做到“收得下，管得住，教得好”，对在押人员坚持进行理想、道德、法律等教育，努力改造在押人员的世界观、人生观，使他们回归社会后能成为对社会、对家庭有用的人。			因2020新冠疫情，我所实施封闭式管理模式，按监管场所要求减少收押。全年收押人员坚持应收尽收，做到“收得下，管得住，教得好”，对在押人员坚持进行理想、道德、法律等教育，努力改造在押人员的世界观、人生观，使他们回归社会后能成为对社会、对家庭有用的人。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拘押人员教育频数	≥ 10课时/周	≥ 10课时/周	4.0	4.0	
			市拘留所日均关押人数	≤ 250人次	≤ 100人次	2.0	1.0	因2020新冠疫情，我所实施封闭式管理模式，按监管场所要求减少收押
			分局拘留所日均关押人数	≤ 800人次	≤ 260人次	2.0	1.0	因2020新冠疫情，我所实施封闭式管理模式，按监管场所要求减少收押
			在押人员教育管理次数	=10次	=10次	3.0	3.0	
			应急演练次数	=4次/年	=4次/年	3.5	3.5	
		质量指标	收押人员入所健康检查率	=100%	=100%	3.5	3.5	
			拘押人员合格释放率	=100%	=100%	3.5	3.5	
			收押人员监管安全度	=100%	=100%	4.0	4.0	
			在押人员社会矛盾调节率	=100%	=100%	3.5	3.5	
		时效指标	收押人员健康检查及时性	及时	及时	3.5	3.5	
	收押人员信息采集及时性		及时	及时	3.5	3.5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100%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帮助在押人员树立正确的的人生观、价值观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0	10.0	
有效降低在押人员违法行为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10.0	10.0		
有效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民警执法投诉次数	≤ 5次	≤ 5次	10.0	10.0			
总分					100	95.5	—	